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取得金融机构增持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君拓启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君拓启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拓启航”）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君拓启航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巩固控制权、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君拓启航计划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至 1 亿元（含本数）。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君拓启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君拓启航持有公司股份 22,954,085 股，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10.00%。

2、君拓启航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君拓启航在 2026 年 6 月 23 日公司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岛君拓启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中明确表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协议转让、认购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等方式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3、君拓启航在本次公告前的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公司股票长期投

资价值的认可，巩固控制权、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君拓启航计划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至 1 亿元（含本数）。增持所需资金来源为其使用自有资金及股份增持专项贷款，其中股份增持专项贷款资金占比不超过 90%。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本告知函出具日起六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主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及承诺事项

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君拓启航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与金融机构签订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向君拓启航出具了贷款承诺函，同意对君拓启航股票增持事项提供贷款支持。贷款额度为人民币玖仟万元整（币种及金额大写）¥90000000.00（小写），贷款期限叁年。

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有效期内，签订借款合同后承诺函自动失效。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资本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或无法实施风险。如若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控股股东君拓启航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向君拓启航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